**通许县农业农村局非洲猪瘟检测专用车采购**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豫通财货物竞争性谈判（2020）003号

****

**招 标 人：通许县农业农村局**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正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二○年六月**

## 目录

[第一章竞争性谈判公告 3](#_Toc31648094)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6](#_Toc31648095)

[第三章评标办法 16](#_Toc31648102)

[第四章合同样本 20](#_Toc31648113)

[第五章：服务内容及要求 25](#_Toc31648114)

[第六章 谈判文件格式 26](#_Toc31648115)

# 第一章**竞争性谈判公告**

河南正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通许县农业农村局的委托，就通许县农业农村局非洲猪瘟检测专用车采购进行竞争性谈判。资金来自财政拨款，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欢迎你单位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1.1项目编号：豫通财货物竞争性谈判（2020）003号

1.2项目名称：通许县农业农村局非洲猪瘟检测专用车采购

1.3采购内容：非洲猪瘟检测专用车采购

1.4采购预算：35.5万元

1.5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1.6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

1.7交货期：合同签订后30 日历天

1.8质保期：一年

1.9标段划分：通许县农业农村局非洲猪瘟检测专用车采购

二、谈判资格要求：

2.1、谈判人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①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备有效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企业2018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2019年度的财务报表，新成立的公司，提供自成立以来的）；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格式自拟，自行承诺）；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任意3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格式自拟，自行承诺）

2.2、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评审委员会应当在评审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并在资格和符合性审查中注明是否通过，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附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3、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获取

3.1、谈判文件下载时间：2020年6月30日 9：00至2020年7 月2日17：00；

3.2、谈判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应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密钥,凭CA密钥登录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kfsggzyjyw.cn）会员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谈判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下载电子谈判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3.3、获取谈判文件后，投标人请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CA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3.4、请投标人时刻关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公司CA密钥推送消息。

四、谈判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4.1、投标人需要上传电子谈判响应文件。

4.2、电子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0年7月3 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4.3、电子谈判响应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yjyw.cn:8080/ygpt/WebUserLoginIndex.html）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地址：通许县政务服务中心4楼第二开标室（通许县裕丰路西段南侧）。

4.4、加密电子谈判响应文件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网站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4.5、谈判响应人按开标程序解密投标文件。

注：本项目为见面开标，为全力做好新型冠状病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前来现场参加开标会议的投标人,请按开封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的相关规定,出示《河南省新冠肺炎健康申报证明》或《开封市疫情防控健康服务码》绿码证明, 凡来参加开标会议的投标人原则限派一人代表参加开标活动,并携带投标人承诺书（投标人承诺书在附件中下载）；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自行登录系统（代理机构不提供解密电脑），进行投标文件解密，解密时间为30分钟；如因上述材料准备不足,未能按时到达开标现场的,后果自负。

五、谈判时间及地点

5.1谈判时间：2020年 7月3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5.2谈判地点：通许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开标室（通许县政务服务中心4楼）通许县裕丰路西段。

六、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竞争性谈判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同时发布。

七、联系事项：

招 标 人：通许县农业农村局

地  址：通许县老县政府院内

联 系 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18737816388

代理机构：河南正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焦作市解放区塔南路569号-4付03号  
联 系 人：马先生   
联系电话：0371-22028657

八、监督部门及联系方式：

监督部门：通许县财政局（政府采购办）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02220053476361

联系人：李先生、田先生

联系方式：0371—22305031

# 

#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内 容** |
| 1 | 项目编号 | 豫通财货物竞争性谈判（2020）003号 |
| 2 | 项目名称 | 通许县农业农村局非洲猪瘟检测专用车采购 |
| 3 | 采购人 | 招 标 人：通许县农业农村局  地  址：通许县老县政府院内  联 系 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18737816388 |
| 招标代理  机构 | 代理机构：河南正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焦作市解放区塔南路569号-4付03号 联 系 人：马先生  联系电话：18738972222 |
| 4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谈判 |
| 5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 |
| 投资金额 | 35.5万元 |
| 6 | 采购内容 | 通许县农业农村局非洲猪瘟检测专用车采购 |
| 7 | 交货期 | 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 |
| 8 | 质保期 | 一年 |
| 9 | 质量要求 | 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 |
| 10 | 供应商  资格要求 | 1、谈判人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①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备有效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企业2018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2019年度的财务报表，新成立的公司，提供自成立以来的）；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格式自拟，自行承诺）；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任意3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格式自拟，自行承诺）  2、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评审委员会应当在评审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并在资格和符合性审查中注明是否通过，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附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
| 11 | 谈判有效期 | 谈判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
| 13 | 投标答疑 | 供应商应在开标前3日将需解答的内容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递交给采购人 |
| 14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谈判响应文件并按谈判文件要求由谈判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单位章，未按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签章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期限不得少于投标有效期）。 |
| 15 | 投标的截止 | （1）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a、各谈判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请谈判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b、谈判人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与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0371- 23859291。如不能按期上传，招标人不予受理。  地点：通许县政务服务中心4楼第二开标室（通许县裕丰路西段南侧） |
| 16 |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 否 |
| 17 | 开标时间及地点 | 时间： 2020年 7月3日上午10时00分  地点：通许县政务服务中心4楼第二开标室（通许县裕丰路西段南侧） |
| 18 | 开标程序 | 1.招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谈判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开标。谈判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开标会议。  2.谈判人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若出现非系统原因无法解密的，不再参与开评标。  3.开标程序  （1）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到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各谈判人按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的顺序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各谈判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谈判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将视为放弃开标。  （2）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会议：  1.宣布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已到，不再接收投标文件；  2.宣布开标人、监标人等有关信息及开标会议纪律；  3.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4.电子唱标；  5.谈判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6.开标会议结束。 |
| 19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构成：由采购人代表1人及经济、技术专家2人，共计3人组成；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投标截止时间当天，从省级相关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 20 |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3名 |
| 21 | 评标办法 | 最低评标价法 |
| 22 | 监 督 |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
| 23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1. 本项目设招标控制价：   大写：叁拾伍万伍仟元整  小写355000.00元  供应商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视为无效报价，其投标按废标处理。  2.中标服务费：按照2002（1980）号文件及2003（857）号文件最高标准收取，由中标人支付。（不含税票）  3.本项目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和采购人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  4.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当日支付定金10.5万元，剩余车款提车前一次性付清。 |
| 24 | 履约保证金 | 中标人中标后按此账号缴纳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中标价的5%。  工程验收合格后，向中标人退还履约保证金。  开户行：中原银行通许支行  户名：通许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10235010120011601（投标人需按此账号缴纳履约保证金）  财务部电话：0371-22305012 |
| 25 | 特别提示 | 谈判文件内容前后不一致的以谈判人须知前附表为准，谈判人须知前附表没有的以最后内容为准。 |
| 26 | 1、谈判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作出如下承诺：“我公司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所造成的不良后果”。  2、对于被认定为“硬件特征码一致”的谈判人，禁止其一年内在开封行政区域内参与招投标活动并在网上予以通报。 | |
| 27 | 各投标（响应）人从参与项目交易开始至项目交易活动结束止，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中的项目进度和状态，特别是项目评审期间。由于自身原因错过变更通知、文件澄清、报价响应（自系统发起30分钟内做出）等重要信息的，后果由投标（响应）人自行承担。 | |
| 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 | |

##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1.1本谈判文件仅适用本次招标项目。

1.2 项目概况

1.2.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招标。

1.2.2 本招标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5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与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6 本项目服务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7 本项目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定义**

2.1 采购人（采购人）: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招标代理机构：取得政府采购招标代理资质，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在招标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2.3供应商资格：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8项；

2.4中标人：接到并接受中标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2.5谈判响应文件：指投标商根据谈判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2.6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7货物：指除了咨询服务以外的所有的物品、设备、装置和/或包括附件、备品备件、图纸、技术文件、用于运输和安装的包装、培训、维修和其他类似服务的供应。

**3投标费用**

3.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谈判响应申请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 二、谈判文件

**4谈判文件的组成**

4.1谈判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货物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

谈判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第四章 [合同条款](file:///H:\\开封市教育局学生课桌凳采购项目招标文件20141110.rtf" \l "_合同条款#_合同条款)；

第五章 服务内容及要求；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4.2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响应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合同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技术规范，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谈判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或废标的风险；

**5谈判文件的澄清**

5.1供应商对谈判文件如有需要澄清的疑问，在投标截止之前3日应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到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情况在前附表中所述的投标截止日期3日前以书面方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不标明疑问来源的答复函发每个购买谈判文件的所有潜在供应商。

**6谈判文件的修改**

6.1谈判文件的修改在投标截止之前1日，将以书面方式通知到已购买谈判文件的所有潜在供应商，并构成谈判文件的一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

6.2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招标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6.3为使供应商有充分的时间对谈判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代理机构可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期；

6.4当谈判文件、补充（答疑）通知文件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 三、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7投标语言**

**7.1**谈判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所有与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就投标来往的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8谈判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8.1**除在谈判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9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9.1谈判响应文件包括下列部分：

一、谈判函

二、谈判函附录

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五、谈判人资格审查资料

六、项目采购承诺

七、货物分项报价表

八、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十、谈判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及谈判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10投标格式**

1. 10.1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谈判响应文件、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表，按谈判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格式（见附件）提交谈判文件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

11**投标报价**

11.1本项目设有招标控制价，招标控制价是采购人控制招标项目造价的最高限价，供应商的报价大于招标控制价的视为无效报价，其投标按废标处理。投标报价均保留两位小数点，否则为废标处理。

11.2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要求以及现场实地考察情况，对所投货物根据市场行情自主报价。

11.3如投标报价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对不同文字文本谈判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1.4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包含货物验收合格交付采购人使用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且供应商对每种货物只能提出一个不变价格，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价。

11.5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12投标货币**

12.1除非另有规定，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用人民币报价。

**13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13.1依据要求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谈判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13.2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的证明文件；

**15投标有效期**

15.1谈判响应文件应自投标规定的开标日起，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为非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5.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可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

**16投标截止期**

16.1供应商应在不迟于“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谈判响应文件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载明的地址递交至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16.2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按第6条规定，通过修改谈判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限。在此情况下，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17迟交的谈判响应文件**

17.1逾期送达的的任何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接收。

**18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8.1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规定编制、标记和递交；

18.2在投标截止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18.3从投标截止期至供应商在谈判响应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

## 五、开标、评标、定标

**19开标**

19.1招标代理机构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所有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应携有效身份证明参加开标会议，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9.2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当众宣读供应商名称、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投标价格，以及其他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必要的内容；

19.3招标代理机构将对开标情况做详细记录。

**20评标工作**

20.1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下称评委会）主持对所有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通过后依据供应商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本次招标选出3名中标候选人。

20.2本次评委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1名，经济、技术类专家2人，共3人组成。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20.3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1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

21.1为了有助于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委会有权向供应商质疑，请供应商澄清其投标内容。供应商有责任按照招标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由供应商或其授权代表进行答疑和澄清；

21.2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1.3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谈判响应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21.4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2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

22.1评委会将审查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2.2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若文字表示的数值与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若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2.3允许修正谈判响应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2.4在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委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谈判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对谈判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或限制了招标代理机构、采购人的权力和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22.5评委会判断谈判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谈判响应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22.6评委会将依据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供应商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如果确定供应商无资格履行合同，其投标将被拒绝；

22.7如果投标实质性没有响应谈判文件的要求，其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如发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废标：

（1）谈判响应文件没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没有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没有被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的；

（2）谈判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3）不符合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3投标的评价**

23.1评委会只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3.2根据第23.3条的规定，在“附件：评标办法”中列出评标因素，规定量化方法，并以此作为计算评标价的依据。

**24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24.1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委会内独立进行；

24.2评委会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24.3在开标、评标期间，供应商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24.4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评委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

24.5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24.6评委会和招标代理机构不退还谈判响应文件。

## 六、授予合同

**25合同授予标准**

25.1采购人依据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所确定的中标人。

**26评标结果的公示**

26.1评标结束后，评标结果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公示，公示期为1个工作日；

**27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27.1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28中标通知书**

28.1中标公示结束后，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中标；

28.2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29签订合同**

29.1供货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进行合同谈判；

29.2谈判文件、中标人的谈判响应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29.3如中标人不按约定谈签合同，采购人将报请监督管理部门取消其中标决定。采购人可在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后在候选中标单位中重新选定中标单位或重新招标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评标规则**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取最低价法。

**2、评标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 | **评审内容** | | **评审标准** |
| 2.1.1形式评审  标准 | | 1 | 供应商名称 | | 与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一致 |
| 2 | 投标函签字盖章 | |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及加盖单位公章 |
| 3 |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 | 符合谈判文件第六章“谈判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
| 4 | 报价唯一 |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
| 5 | 联合体投标 | |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2.1.2资格评审  标准 | | 1 | 营业执照 | |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
|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
| 3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
| 4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
| 5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
| 7 | 信用中国查询 | |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
| 2.1.3响应性评审 | | 1 | 交货期 | | 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 |
| 2 | 质保期 | | 一年 |
| 3 | 质量要求 | | 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 |
| 4 | 谈判有效期 | | 谈判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
| 5 | 采购内容及要求 | | 符合“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 报价谈判程序（初步评审合格的谈判人进入报价谈判部分） | | | | | |
| 2.2.1 | 报价  谈判 | | | 1、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谈判人分别进行谈判。若谈判内容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谈判人。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2、谈判共分二次进行：响应文件中的内容为第一次谈判内容，谈判小组将根据第一次谈判的内容确定谈判人参加第二次谈判，第二次谈判内容为最终谈判内容，所有参加第二次谈判（最终）的谈判人在规定时间内递交二次报价（最终报价函），谈判小组按二次报价（最终报价函）报价从低到高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顺序，形成谈判报告。 | |
| **注：1.谈判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为废标。** | | | | | |

1、谈判方法

谈判小组对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谈判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进行评审，并按要求推荐成交候选人，但谈判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谈判按照先初步评审、再商务谈判报价,初步评审不合格的，不参与商务谈判报价的评审。

2、评审标准

**2.1初步评审标准**

2.1.1形式评审标准：见谈判办法前附表。

2.1.2资格评审标准：见谈判办法前附表。

2.1.3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谈判办法前附表。

**2.2谈判内容与评审标准**

2.2.1报价谈判：见谈判办法前附表；

3、谈判程序

**3.1初步评审**

3.1.1谈判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款至2.1.3款规定的标准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应当否决其谈判：

（1）谈判响应文件未经投标单位盖章和单位负责人签字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2）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3）谈判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谈判响应文件，或在一份谈判响应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谈判文件规定提交备选谈判方案的除外；

（4）谈判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资格预审或谈判申请内容不一致，且未在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之前获得采购人和行政主管部门书面同意并在当地有形建筑市场申请变更的；

（5）联合体谈判未附联合体各方共同谈判协议的（本项目不适用）；

（6）不按谈判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7）谈判响应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谈判文件规定的期限；

（8）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9）谈判响应文件附加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10）谈判人以他人的名义谈判、串通谈判、欺诈、威胁、以行贿手段或其他弄虚作假方式谋取成交、采取可能影响谈判公正性的不正当手段的；

（11）谈判报价超出谈判最高限价或招标控制价的；

（12）不符合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3）谈判行为违反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

(14)投标文件骑缝处均未加盖单位公章。

（15）投标有效期及质量要求未响应谈判文件的。

3.1.3谈判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谈判小组按以下原则对谈判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谈判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谈判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谈判作废标处理。

1. 谈判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二次报价（最终报价）**

3.2.1、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通过初步评审的谈判响应人分别进行谈判；

3.2.2、谈判小组将要求所有谈判响应人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第二次报价（最终报价）；

3.2.3、谈判小组将推荐符合本次谈判项目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合理最低的作为第一成交候选人，如报价相等，则先以公司实力（注册资本，企业资质等）高的为优先，如报价相等且技术响应标准相同的则以承诺标准高的优先作为第一成交候选人。

3.2.4、谈判小组若发现谈判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谈判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谈判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谈判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谈判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谈判小组认定该谈判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谈判作废标处理。

**3.3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谈判人对所提交谈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谈判小组不接受谈判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谈判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谈判小组对谈判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谈判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谈判小组的要求。

4、谈判结果

4.1、由谈判小组评选出三名成交候选单位；

4.2、成交原则，采购人(业主)从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符合本次谈判项目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人，如报价相等，则先以技术响应标准高的为优先，如报价相等且技术响应标准相同的则以承诺标准高的优先作为成交候选人，谈判代理机构（或业主）将结果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未成交的谈判响应人。

# 

# 

# **第四章 合同样本**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  |
| --- |
| 注释：  本《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仅作为双方签订合同的参考，为阐明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可增加新的条款。 但不得与谈判文件、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相背离。 |

合同编号：

甲方(采购人)： 住所地：

乙方（中标人）： 住所地：

合同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谈判结果（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合同标的** 乙方应根据本项目要求按下列清单提供货物（或服务项目的服务范围与内容），包括产品主机、随机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 | 数量 | 数 量  单 位 | 单 价 | 总 价 | 服务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总金额（大写）人民币（¥：） | | | | | | | |

**第二条：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项下货物（服务）的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合同总价款中包含：本招标采购对象，及与之相关的货物设计、制造、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质量检验、各项税费、保险费、意外事故、等验收合格前全部费用，以及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培训、技术资料、保修期内的各项保修和系统维护费用、相应的伴随服务和售后服务费用等。

**第三条：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本项目的谈判文件及补充文件、乙方谈判响应文件、中标通知书、经双方和有关监督部门同意的相关变更、补充协议、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及与本次采购活动相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其优先顺序应视其内容与本合同及其他文件的关系而定。

**第四条权利保证**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服务）的技术规格标准应与谈判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标准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标准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2、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本项目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限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包装要求**

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凭证。

**第七条 交货和验收**

1、交货（服务）地点：

2、交货（服务）期限：　　天，从　　　　　计算。

3、乙方交付的货物（服务）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谈判文件及谈判响应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不符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4、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

5、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6、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　　　　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需要乙方对货物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后的　　　　日内进行质量验收。验收合格的，由甲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单位公章。谈判文件对检验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7、货物和系统调试验收的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和乙方谈判响应文件的承诺（详细标准可在合同附件载明，且不得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第八条 伴随服务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三包”规定以及乙方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2、除前款规定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及启动监督；

（2）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及维护等对甲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

3、若谈判文件中不包含有关伴随服务或售后服务的承诺，双方作如下约定：

3.1、 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甲方人员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甲方安排。

3.2、 货物中若包含电脑产品则由乙方提供至少年的整机保修和系统维护；若为其他货物则按生产厂家的标准执行，但不得少于 1年（请分别列出：）；保修期自甲方在货物质量验收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保修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3.3、 免费保修期：　　　　　　　　　，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

3.4、 货物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为：　　　　　小时。

3.5、若货物故障在检修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乙方应在48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3.6、 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人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7、 保修期以后的维修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适用

**第十条 货款支付**

1、付款方式（方式）：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如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系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甲方在签署验收单后按付款方式约定付款。如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系财政拨款，则出具经甲方盖章确认的发票复印件、经甲方签署的验收单、合同副本等材料，按付款方式约定申请拨付款项。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收货物（服务）、拒付货物（服务）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5%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　　　　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5% 。

3、如乙方不能按约定交付货物（服务），或交付的货物（服务）质量、品种、型号、规格等不符合合同规定或有关标准，甲方有权拒收，并扣除其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５％的违约金。4、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　　　　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5、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保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并扣除乙方质量保证金，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乙方违反本合同有关约定或未按“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每次扣除乙方违约金　　　　　元（合同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7、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补充，终止及转让**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合同的变更和补充追加需经通许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审核备案后生效。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2、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市场价格波动风险不在此列）。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

1、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经鉴定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任何一方均可以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2、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各执贰份，通许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 　乙 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年月日年月日

# **第五章：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车辆配置参数要求：**

检测车载车平台采用国内知名底盘作为载车进行改装，车辆造型新颖，乘座舒适，整车性价比高。

该车分为驾驶区和检测区，配置齐全的供电、换气、温度调节等设施，搭载多种快检仪器，满足现场检测需要，灵活、快捷、实用、有效。

**A、车辆参数：**

★**1、**外型尺寸（长×宽×高）（mm）：长≤5800，宽≥2000，高>2500

2、最大总质量（kg）：≥3700

3、轴距（mm）：≥3700

4、轴数：2

5、接近角（度）：≥20

6、/离去角（度）：≥22

7、发动机形式：四缸直列、增压中冷、高压共轨柴油机

★**8、**排量（L）：≥2.0

★9、发动机额定功率(kw)：≥100

10、变速箱系统：6档手动变速箱

11最高车速（km/h）：≥140

12、轮胎数：4

13、额定载客（含驾驶员）（人）：≥8

14、尾气排放标准：≥国V

**15、车身外观图案根据客户要求定制。**

**B、布局说明**

根据使用需求合理调配布局，保证操作空间，独立实验。

布局优势:整车合理紧凑布局，功能分区清晰。

功能模块完整：各设备分区布置，操作方便，功能齐全。

驾乘区保留正副司机椅和一排双人椅。加装倒车监视系统，安装倒车监控摄像。

驾乘区与实验区设置隔断， 隔断开推拉窗。固定有插座开关及温湿度仪。

实验区左侧台柜高730mm左右，长度根据车身确定，柜体坚固耐用，具有阻燃，易清洁，安全可再利用特点，符合实验室安全指标。操作台面材质为具有防酸、防碱材料，抗氧化，且热膨胀系数小，不可燃实心理化板。左侧柜前部为供配电系统，台柜下安装检测设备，并预留便携式应急检测仪器的存放空间，台面可选配专用导轨和锁止装置。后部加装洗手池。

在右侧操作台前部设置洁净工作台，蓄电池安装在右侧配重。

车顶安装换气扇、市电空调，左侧安装外接市电。

**C、系统功能要求**

配电系统由市电、配电箱、防雷接地系统等设备组成，是车辆重要环境保障部分，为车载检测等设备提供电源。

供电系统由配电箱来完成配电控制，配电箱是全车配电系统的核心部分，在配电箱上配有交流电压显示、电流显示，频率显示等智能数字显示表，能清楚及时地观测各路供电状况。配电箱每个操作开关上都有明晰的中文标注，简单易懂便于操作。

配电系统的设计符合GB 50054-95《低压配电设计规范》的要求。

车内布线整齐、合理、安全、可靠，并适当留有余量。

**D、改装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1 | 倒车监视 | 1套 | 主要技术指标 | 屏幕尺寸不小于7寸；  内置GPS导航功能；  内置收音机、蓝牙模块；  ★支持1080P高清视频播放； |
| 2 | 配电集中控制箱 | 1套 | 主要技术指标 | ★含电源数显表（显示电压、电流、频率）、漏电保护器、断路器等组件；控制面板为数控机床加工，表面喷塑处理，和箱体可分离，方便检修 |
| 3 | 电源转换器 | 1套 | 主要技术指标 | ★交流转直流，具有短路/过负载/过电压/过温度保护、内置直流风扇、可承受300VAC浪涌输入5秒、频率范围47-63Hz |
| 4 | 接地系统 | 1根 | 主要技术指标 | 含接地拖鞭、接地桩（45#圆钢φ18,专用接地棒：长度650mm，直径18mm，镀锌厚度0.25mm，具有很强的强度和良好的导电性。专用接地线：线径6mm2,长度5米，外表透明塑料皮，具有很强的柔软性，是专用接地线） |
| 5 | 供电防雷器 | 1个 | 技术指标 | 适用于交流50Hz，220V供电系统  标称放电电流20KA  最大放电电流40KA  残压低，漏电流小  具有热脱扣(熔断)功能，响应速度快  标准导轨安装 |
| 6 | 电缆盘 | 1套 | 技术指标 | 手动线缆盘，含橡套线缆30米，配插头 |
| 7 | 车内电源插座 | 1套 | 主要技术指标 | 西门子（或同等品牌）、AC220V、5孔电源插座、根据需求灵活匹配，不少于4个 |
| 8 | 车外电源防水接口 | 1套 | 技术指标 | 含市电接口和接地柱 |
| 9 | 乘员座椅 | 2套 | 主要技术指标 | 乘员座椅，基型车座椅改制，两个双人椅，一个单人椅 |
| 10 | 车顶及侧壁加强 | 1套 | 技术指标 | 根据需求改制 |
| 11 | 操作台 | 2套 | 技术指标 | 理化试验台面，耐酸，抗碱，易清洗，不变形 |
| 12 | 车体内部加装隔热层 | 1车 | 技术指标 | 隔热材料粘贴 |
| 13 | 隔断墙及玻璃观察窗 | 1套 | 技术指标 | 根据需求改制 |
| 14 | 贴膜 | 1车 |  | 除前档和正副司机小三角窗外整车玻璃贴深灰色太阳膜 |
| 15 | 地板 | 1车 |  | 灰色耐磨印花防腐蚀地板革 |
| 16 | 灭火器 | 1套 |  | 2kg |
| 17 | 其它 | 1项 |  | 车辆改装辅材、杂件、改装、制造人工费用、系统集成费、改装设计费、试验费、培训费 |

以上带★部分供应商必须满足；若未满足要求将视为废标处理。

# 谈判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谈判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投 标 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或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一、谈判函

二、谈判函附录

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五、谈判人资格审查资料

六、项目采购承诺

七、货物分项报价表

八、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十、谈判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及谈判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一、谈判函**

（招标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小写：\_\_\_\_\_\_\_\_\_\_的谈判报价，按合同约定完成本项目，交货期：\_\_\_\_\_\_\_\_，质量：\_\_\_\_\_\_\_\_。

2．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项目。

（4）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3．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4. （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_\_\_\_年\_\_\_\_\_ 月\_\_\_\_\_ 日

**二、谈判函附录**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谈判人名称 |  |
| 谈判报价 | 大写：  小写： |
| 质量 |  |
| 交货期 |  |
| 质保期 |  |
| 其它补充说明 |  |

投 标 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年月日

**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 址：

姓名：（签字） 性别：年龄： 职务:

系 (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为签署此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

特此证明。

**此处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并加盖公章**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年 月 日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谈判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单位名称)的（姓名）为我公司签署此已递交的投标文件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此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内容我均承认。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此处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并加盖公章**

投 标 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

委托代理人（签字 ）:

日 期：年 月 日

**五、谈判人资格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谈判人名称 |  | | | | |
| 注册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话 | |  |
| 传真 |  | 网址 | |  |
| 组织结构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电话 |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电话 |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
| 营业执照号 |  | | 其中 | 高级职称人员 |  |
| 注册资金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开户银行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账号 |  | | 其他人员 |  |
| 经营范围备注 |  | | | | |

**附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

**六、项目采购承诺书**

致：（招标人名称）

本承诺书作为我公司 （投标单位全称）参加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我公司做为参加本次项目的投标供应商，郑重作如下承诺：

1、我方已经过详细市场调查，本次所投报产品货源充足，保证不会出现无货、断货现象。

2、我方将严格履行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及约定的服务期限保质、保量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保证所提供的所有产品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范或强制性规定，所供产品均为原厂生产的合格产品、符合谈判文件各项技术参数要求的规定，绝不提供假冒伪劣产品，如需要我方可以提供相关出厂合格证明或测试报告；

3、如无法按我方承诺期限如期供货 ,对招标人造成损失的,我方愿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4、招标人验收时如发现我方所供产品与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产品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要求不符的，我方将立即无条件更换。如因此造成服务期限超出我方承诺期限的，同时愿承担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

5、我方提供的产品如不能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招标人有权拒绝接收；

6、如评标委员会确定我方为本项目的中标人，在公示期内或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后，我方无正当理由（如自身报价失误、无法组织及时供货、资金不到位、帐户无法正常使用等）放弃中标资格。

7、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本谈判文件，保证可以完全响应谈判文件中所有要求，并理解你方或评标委员会对我方进行资格审查的权利，如在资格审查中发现我方存在有违规行为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 标 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月 日

**七、货物分项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 **规格、品牌**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7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

注：

1、投标单位根据需求可自行修改或删除表格

2、本报价表中的金额必须与投标函的投标总价一致。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八、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和条款号 | 技术参数及要求 | | 响应或偏差情况说明 |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表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明： 1、投标单位根据需求可自行修改或删除表格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 　　　　　（投标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 标 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年月日

**十、谈判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及谈判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1. 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我公司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所造成的不良后果。

谈判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月日

**2、谈判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